四、风险提示
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
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,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五、备查文件
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书面回函。
特此公告。

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 2013 年 10 月 10 日